

武汉市融威押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新能源电动汽车采购项目（二次公告）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701-234011120076）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武汉市

一、招标条件

本武汉市融威押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新能源电动汽车采购项目（二次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项目预算金额：149.4万元（含税），招标人为武汉市融威押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新能源电动汽车采购项目预计采购12辆。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武汉市融威押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新能源电动汽车采购项目（二次公告）；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武汉市融威押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新能源电动汽车采购项目（二次公告）)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 (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 投标人近三年（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具有类似供货业绩；（业绩证明文件包括合同，合同扫描件至少应包括合同协议书和能反映合同服务范围的条款、表格等）
 - (3)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0、2021、2022年）经审计或报税系统下载的财务报表；
 - (4) 在信用中国网站有失信记录或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及依法被限制投标资格的投标申请人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投标；
 -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投标并均符合资格条件，以投标文件递交时间较早的优先入围合格投标人）；
 -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12月06日17时00分到2023年12月11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现场购领，不受理电子邮件购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7日15时00分

递交方式：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107号凯信大厦1号楼2017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7日15时00分

开标地点：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107号凯信大厦1号楼2017室

七、其他

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武汉市融威押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对武汉市融威押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新能源电动汽车采购项目(二次公告)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要求的单位踊跃参与。

1. 招标内容：新能源电动汽车采购项目预计采购12辆。

相关参数要求(1)车辆外廓尺寸：长 \geq 4670 宽 \geq 1770 高 \geq 1450；(2)车辆发动机：电池容量 \geq 50kwh(3)续航 \geq 450KM；(4)轴距 \geq 2650mm以上；(5)电机功率 \geq 100KW；(6)气囊 \geq 4个；(7)悬架：四轮独立悬架；(8)定速巡航：有；(9)车灯：LED；(10)倒车影像+雷达：有；(11)车载WIFI：有；(12)扬声器：6个；(13)PM2.5：有；(14)中控屏幕： \geq 10寸；(15)自动驻车：有；(16)天窗：有

2.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1个标段

3. 项目预算金额：149.4万元(含税)

4.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交货

5. 资格条件：

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 (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 投标人近三年(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往前推算)具有类似供货业绩；(业绩证明文件包括合同，合同扫描件至少应包括合同协议书和能反映合同服务范围的条款、表格等)
- (3)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0、2021、2022年)经审计或报税系统下载的财务报表；
- (4) 在信用中国网站有失信记录或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及依法被限制投标资格的投标申请人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投标；
-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投标并均符合资格条件，以投标文件递交时间较早的优先)



入围合格投标人)；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7. 公告发布及招标文件的领取:

7.1 公告发布时间: 2023 年 12 月 6 日 17:00 时—2023 年 12 月 11 日 17:00 时

7.2 凡符合本公告要求并有意向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 由法定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并携带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

(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须体现投标人拟投车辆品牌及规格型号) 于公告中“公告发布时间”到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 107 号凯信大厦 1 号楼 2105 室领取招标文件, 具体价格以电话通知为准。

7.3. 招标文件购领方式: 现场购领, 不受理电子邮件购领。

8.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 2023 年 12 月 27 日北京时间 15 时 00 分, 送达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 107 号凯信大厦 1 号楼 2017 室, 逾期送达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9. 其他: 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时起, 投标人应保证其在投标过程中提供的通讯手段(电话、传真、联系人)一直有效, 以保证往来函件(补遗书、澄清等)能及时通知投标人, 并能及时反馈信息, 否则招标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0. 招标公告发布平台: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武汉市融威押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路 18 号财富大厦 16 层

联 系 人: 刘欣

电 话: 027-83860511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1 号院通用时代中心 C 座

融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3908

联系人：柯泽

电话：027-88776403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柯泽（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